

國立高雄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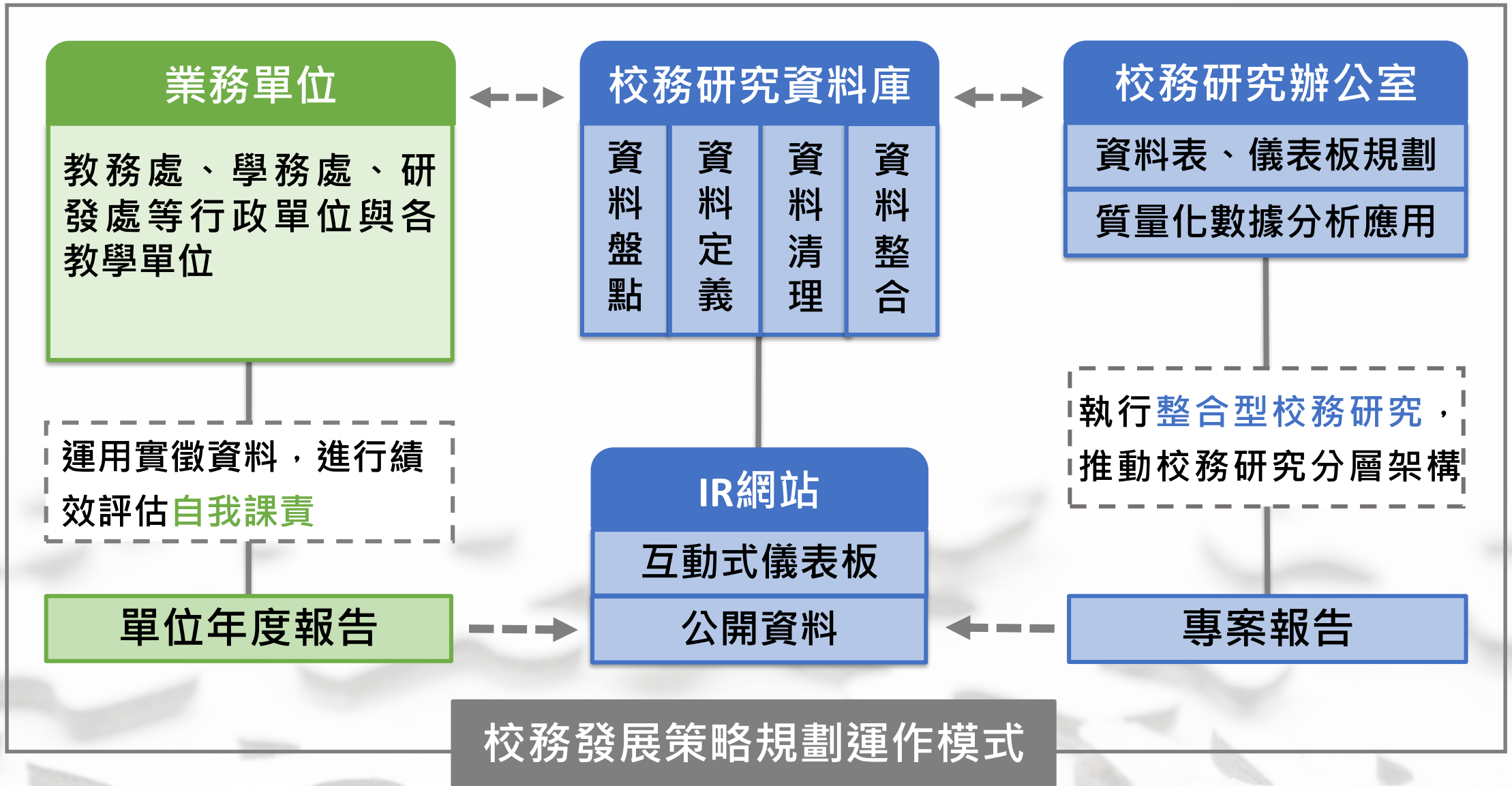
110年校務研究執行報告

報告人：耿紹勛教授 應用經濟系兼校務研究辦公室顧問

大綱

- 組織現況
- 110年成果概要
- 未來規劃

組織現況



成果概要



校務研究資料庫系統基本架構

- 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與跨處室資料蒐集
- 校務研究資料庫系統更新
 - 人工初步資料前處理與去識別化
 - 執行自動化清洗步驟
- 互動式儀表板
 - 瀏覽與下載交叉資料表與視覺化圖表



大學部生源與學習表現

目的：

分析近年本校大學部在學生組成、入學管道、就學穩定度與在校學業表現的變化與差異，作為相關單位在招生策略擬定與推動之參考。

資料來源：

96學年至108學年間本校學生學籍資料與選課資料。

- 本校大學部新生主要來自南區，約占整體新生人數五成。
- 近年來自北區的新生人數逐漸增長，108學年已占整體新生人數兩成五。

表1 本校大學部新生區域來源概況

	96-99	100-103	104-107	108
本國新生人數	1,009	926	938	962
本國學生來源地區				
北區	194 (19.28)	219 (23.71)	217 (23.11)	242 (25.16)
中區	255 (25.28)	229 (24.74)	225 (23.93)	231 (24.01)
南區	550 (54.47)	469 (50.66)	490 (52.19)	480 (49.90)
其他地區	10 (0.97)	8 (0.89)	7 (0.77)	9 (0.94)

說明：

1. 依據學生學籍資料的通訊地址將其區分為北區，包括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中區為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南區為嘉義市、嘉義縣、高雄市、臺南市、屏東縣、澎湖縣與其他地區為花蓮縣、臺東縣、金門縣、連江縣。
2. 表列數據係呈現各期間身分別為一般生並透過考試分發、個人申請與推薦甄選三大管道錄取的本國學生年平均人數與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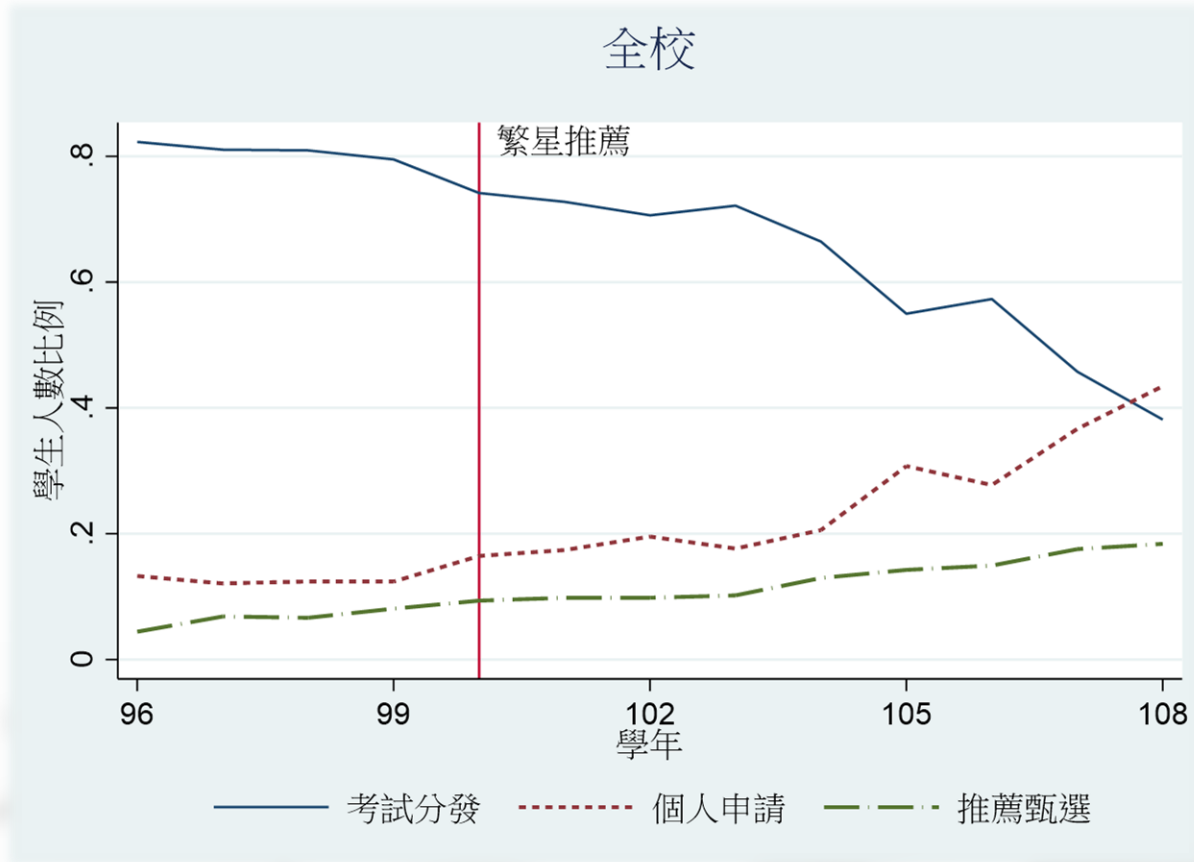


圖1 96-108學年大學部新生主要入學管道趨勢圖

說明：

1. 教育部自100年將「學校推薦」與「繁星計畫」合併為「繁星推薦」。

- 透過個人申請與推薦甄選錄取的新生人數逐年上升，108學年透過個人申請管道錄取的新生人數已達四成，超越考試分發入學的人數比例（38%），透過推薦甄選管道錄取的人數比例約18%，總計有六成的學生透過非考試管道入學。
- 各學院入學管道的變化進程不同，詳請參閱「國立高雄大學109學年度大學部學生來源與學習表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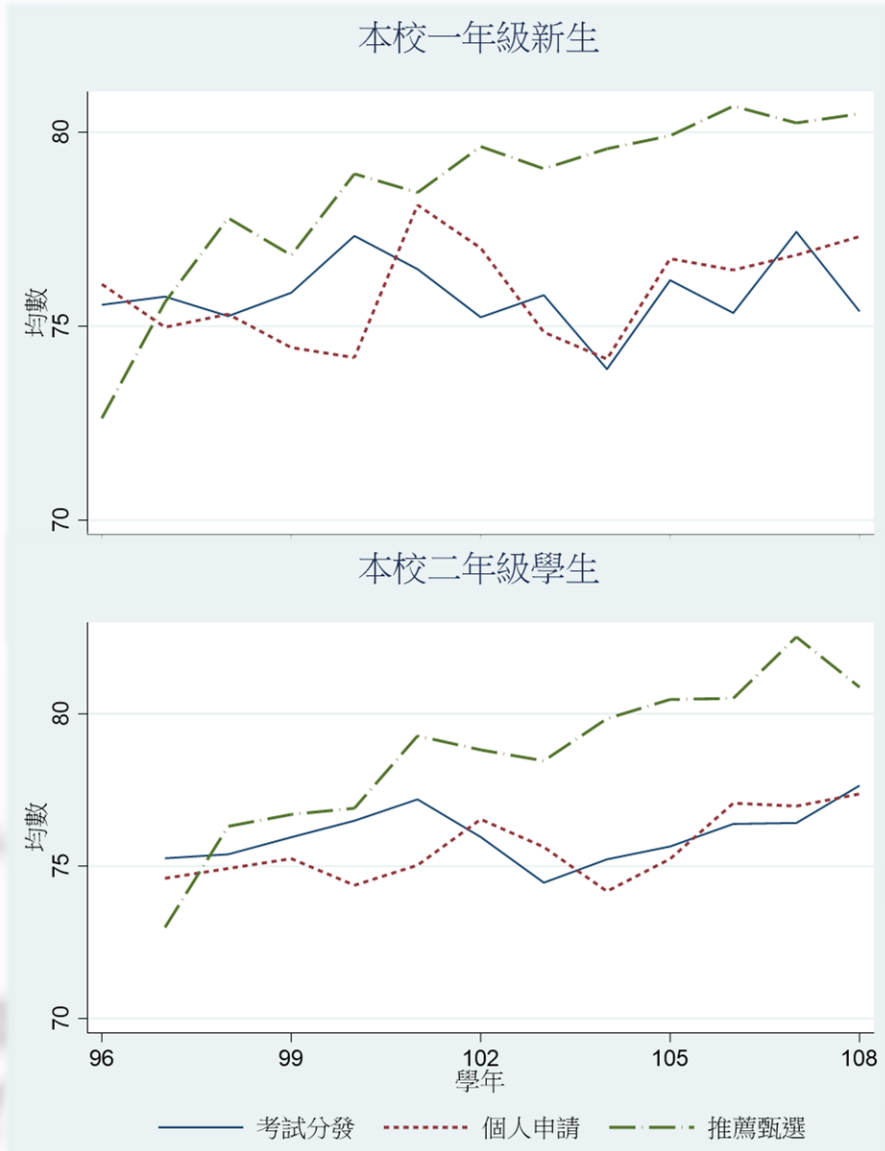
- 考試分發入學的學生在休學、退學和轉系的比例，皆高於透過個人申請與推薦甄選管道入學的學生，且近年其休、退學與轉系比例逐年攀升；
- 前述現象普遍發生於各學院，考試分發入學的學生在休退學和轉系的比例，皆高於透過個人申請與推薦甄選管道入學的學生，詳請參閱「國立高雄大學109學年度大學部學生來源與學習表現分析」。

表2 不同入學管道的休退學與轉系比例

	96-99			100-103			104-107			108		
	退學	休學	轉系	退學	休學	轉系	退學	休學	轉系	退學	休學	轉系
考試分發	10.54	1.56	0.00	13.08	1.53	0.00	14.07	2.11	3.82	15.26	5.45	5.72
個人申請	8.67	1.43	0.00	9.85	1.36	0.15	7.98	1.36	1.42	3.35	3.35	1.91
推薦甄選	6.19	1.32	0.00	7.71	1.09	0.00	6.33	2.23	2.82	3.39	3.95	2.26

說明：

1. 在此僅納入身分別為一般生並透過考試分發、個人申請與推薦甄選三大管道錄取的本國學生為分析樣本。
2. 退學比例係計算因成績因素勒令退學與學生自願退學的人數比例。自願退學者包括重考、志趣不合、轉學、逾期休學未復學、逾期末註冊、延長修業年限屆滿等退學原因，在此不計入因經濟因素、工作需求因素與身體因素退學者；休學比例係依據入學年計算學生在修業期間，曾因非經濟因素與身體因素准予休學者的人數比例，若學生曾辦理休學同時退學，則計入退學比例。



- 不論是在入學的第一年或第二年，**推薦甄選入學的學生平均學業表現最佳**；
- 即使考慮學院的個別差異，**推薦甄選入學的學生仍具備學業優勢**，詳請參閱「國立高雄大學109學年度大學部學生來源與學習表現分析」。

學業表現指標：
 依據學年別計算每位一年級新生與二年級學生的總成績加權平均，權重為課程學分數，再依據其學院別與入學管道分群計算群組簡單平均。

圖2 96-108學年大學部學生不同入學管道總成績表現



轉系學生學習成效

目的：

分析近年本校大學部轉系學生在轉系前、後的學習表現變化，作為相關單位擬定招生策略方案與規劃轉系生學習適應與追蹤機制之參考。

資料來源：

105學年至108學年間入學之轉系學生的學籍資料與修課成績。

- 學生的轉系型態主要為跨院轉系，其中以人社、法、管理學院間的跨院轉系比例最高，佔整體轉系人數約三成，同時其轉系後休退學比例也較低（3.45%）。
- 同院轉系型態中，以轉系至管理學院的休退學比例最高（27.27%）。

表1 轉系型態與轉系後休退學比例（105-108學年入學）

轉系型態	人數	休退學比例（%）
同院轉系	48	8.33
人文社會科學院	18	0.00
法學院	7	0.00
管理學院	11	27.27
理學院	8	0.00
工學院	4	0.25
跨院轉系	122	9.84
人社、法、管理學院轉入理、工學院	23	0.00
理、工學院轉入人社、法、管理學院	27	22.22
人社、法、管理跨學院	58	3.45
理、工跨學院	14	28.57

說明：轉系型態區分為兩類：同院轉系與跨院轉系，其中跨院轉系可細分為人社、法、管理學院轉入理、工學院；理、工學院轉入人社、法、管理學院；人社、法、管理跨學院與理、工跨學院等四類。

- 無論學生的轉系型態為同院轉系或跨院轉系，轉系後的不及格學分數比例與落後學分數比例皆較高，標準化成績則較低，顯示學生轉系後的整體成績表現較差，其中以理、工跨學院轉系生的成績落後現象更為嚴重。

表2 學生的轉系型態與系必修學習表現 (105-108學年入學)

轉系型態	不及格學分數比例		標準化成績		落後學分數比例	
	轉系前	轉系後	轉系前	轉系後	轉系前	轉系後
同院轉系	6.74	7.44	0.16	0.01	22.86	28.21
跨院轉系	17.70	18.32	-0.14	-0.30	35.17	41.16
文、法、管理學院轉入理、工學院	13.35	21.11	0.02	-0.07	33.81	35.14
理、工學院轉入文、法、管理學院	36.42	29.04	-0.68	-0.54	51.40	48.14
文、法、管理跨學院	12.59	11.16	-0.11	-0.24	32.59	37.59
理、工跨學院	9.94	21.17	0.50	-0.47	16.74	53.06

說明：

1. 標準化成績係指將該科目原始成績轉換為平均數為0，標準差為1的資料。
2. 落後學分數比例係設算其成績分布落後於班級成績後標（第25百分位數成績）的學分數比例。
3. 本研究先計算每一位學生於其系必修課程及格與否、標準化成績與成績百分等級，以設算轉系學生轉系前、後的不及格學分數比例，以學分數加權之標準化成績平均與落後於班級成績後標的學分數比例。表列數據係依據學生轉系型態分群的群組平均數。

未來規劃

- 原始資料採集表單優化
- 校務研究資料更新與驗證
- 自動化清洗程式與互動式儀表板優化



優化資料
倉儲系統

提升校務
研究品質

- 校內單位研究需求提案
- 校務研究論文發表
- 校務研究議題徵件與本校教師研究合作



- 參與校務研究相關研討會與工作坊



增進跨校
交流分享

落實校務
研究治理

- 提升校務研究資料庫使用
- 校務研究成果回饋與應用
- 校務資訊公開



謝謝聆聽
敬請指教